

证券代码：834693

证券简称：金陵电机

主办券商：上海证券

上海金陵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补充确认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补充确认公司的偶发性关联交易。

1、公司接受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二十一研究所（以下简称“二十一所”）劳务派遣员工的关联交易；

公司与二十一所于 2018 年 4 月在公司办公地签订《员工派出协议》，对二十一所向公司派出员工的劳务报酬、日常管理与权益保障作出约定，约定 2018 年 4 月 1 日起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间，由二十一所委派其员工至公司工作，公司按月由公司支付于二十一所上述派遣人员的劳务费用，劳务费用发生额不超过 20 万元/月；

2、公司向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三研究所（以下简称“三所”）销售货物的关联交易；

公司与三所于 2018 年 5 月 28 日签订金额为 15.2 万元的销售合同，为其提供定制化的无刷双通道旋变。

3、原监事会主席余京焯向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上海誉盈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誉盈光电”）提供暂借款。

2018 年 1 月 20 日，由于公司下属子公司誉盈光电存在现金流紧张的问题，原监事会主席余京焯为其提供了 3 万元暂借款，借款期间自 2018 年 1 月 20 日起至 2018 年 9 月 1 日止，不收取利息。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2018年8月20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第二次会议，补充审议了《关于补充确认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因董事陈杰、张晓冬和朱群峰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故上述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介绍

(一) 关联方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二十一研究所

住所：上海市徐汇区虹漕路30号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虹漕路30号

企业类型：事业单位

法定代表人：施进浩

实际控制人：中国电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2,874万元

主营业务：开展微电机研究，促进电子科技发展，微特电机及专用设备研究开发；机电一体化产品研究开发；开关电源电子产品研究开发；境内国际科学技术展览活动组织、相关信息服务；《微特电机》出版。

2.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三研究所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北路乙7号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北路乙7号

企业类型：事业单位

实际控制人：中国电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主营业务：主要从事电视电声及相关领域的技术研究、产品开发、生产试制、产品销售、工程集成、质量检验认证、标准制定、咨询服务

3. 自然人

姓名：余京烨

住所：上海市徐汇区建国西路

（二）关联关系

二十一所是公司第一大股东，持股公司 35.65% 的股份，同时是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电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控制企业；

三所是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电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控制企业；

余京烨为公司原监事会主席，于 2018 年 6 月 22 日离任。

因此以上交易构成公司的关联交易。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1、二十一所作为公司的第一大股东，为公司提供劳务派遣服务，将研发技术人员外派至公司，对公司的研发能力、专业技术水平都将有较大的帮助，根据《员工派出协议》相关规定与岗位安排，公司与派遣员工签订市场化的聘用合同，并支付薪酬、福利，代缴社保等。公司所付薪酬与原所内薪酬接轨，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与利益输送的情形；

2、三所与公司签订的采购协议的交易价格为市场公允价，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3、余京烨先生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誉盈光电提供的暂借款，不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不收取利息无偿提供公司使用资金，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利益及其他利益输送的情形。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1、公司与二十一所签订的《员工派出协议》

协议约定公司应在每月 25 日前通过二十一所支付派出人员的劳动报酬，并依据公司的规章制度、劳动纪律对派出人员进行管理，依据国家法律规定用工；协议有效期为 2018 年 4 月 1 日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公司按月由公司支付于二十一所上述派遣人员的劳务费用，劳务费用发生额不超过 20 万元/月；

2、三所与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28 日签订的《采购合同》，合同金额为 15.2 万元。该合同约定三所向公司采购无刷双通道旋变产品，支付方式为产品验收完

成并开局增值税发票后支付货款，交货时间为5月30日；

3、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誉盈光电与余京烨于2018年1月20日双方签订《借款合同》由余京烨先生提供3万元暂借款，不收取利息，合同借款期限自2018年1月20日至2018年9月1日止，借款利率确定为零。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与二十一所处于合并融合的过渡期，其作为公司的战略投资者，向公司派遣技术人员在技术与业务上都带来提升；

2、公司为三所提供电机产品的销售，此类销售是定制化的、高附加值的产品，对公司未来新产品的规划与研发都将带来有利影响，对公司进一步开拓国内市场，充分发挥中电科优秀的内部资源都是较好的开端；

3、余京烨先生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誉盈光电提供的暂借款，缓解了誉盈光电流动资金的压力，有利于誉盈光电的日常经营，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带来积极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以上关联交易未能严格按照公司审议程序提前审议并及时披露，公司将在今后的工作中进一步提升公司的规范运作水平，加强信息披露工作的管理，确保公司内部决策的规范，信息披露准确及时。

六、备查文件目录

《上海金陵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上海金陵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8月22日